

# 劳务分包合同与个人签订有效吗 个人劳务分包合同(实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劳务分包合同与个人签订有效吗篇一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承建佳木斯文化新城白金湾小区会所工程的单项分包工程，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

###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结构： 框架结构4、 质量标准： 达到中级抹灰标准

### 二、 承包范围：

1、 本工程内的抹灰人工费

2、 施工范围： 本工程室内、外墙体抹灰、屋面找平层、防水

保护层、一层地热砼浇筑，边梁边柱儿墙、钟楼、设备层、出屋面房间等。

三、工程质量标准：乙方必须严格按国家及地方的相关规范、技术规程、技术质量交底记录施工检验。并保证工程质量达到中级抹灰的标准。

四、结算原则：按建筑面积计算五、进度款支付及结算款的支付：按形象进度陆续支付；地下室、一、二层室内、外抹灰完成后，按所完成工程的70%付款；工程全部完成后，按余5%做为质量保证金，一年后返还。

## 六、甲乙双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必须按要求完成各项任务，私自停工者甲方将不予结算并有权安排新工人进场。

2、乙方进场后，在施工过程中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管理。

3、甲方向乙方提供工人居住等宿舍，乙方负责工人居住宿舍内的卫生及各项目设施的保管，如出现损坏，由乙方按原价赔偿。甲方提供食堂的地点，由乙方派人负责食堂的管理，地下室、一层、二层、三层、四层内墙抹灰，屋面造型、女80%付款；余款在工地验收合格后，付款95%，剩不得以任何理由私自停工，有问题协商解决。公布施工现场管理制，食堂设备乙方自行解决，甲方将电源接入食堂，食堂内不得期：由甲方向乙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等交底，有与食品加工无关的电器，食堂设备乙方自行解决，不允许使用工地内的木材做为燃烧物，对食堂的卫生、防火、食品安全等由乙方派专人管理，甲方有权对卫生等各项项目的要求进行检查，对出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对二次提出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由甲方改正，所产生的费用按实价的1.5倍扣乙方，对造成不良后果者负全责，并且甲方要处以1000元以内的罚款。

4、甲方向乙方提供工程所需用的机械和安全生产使用的器材，甲方编制工程施工的质量、安全、环保、文明等技术文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质量与安全施工措施、安全交底、技术交底)，乙方作业人员必须接受总包方施工技术、安全交底等，并做好记录，按要求内容进行施工，乙方若对交底等内容有异议必须与甲方相应管理人员及时沟通，对合理的由甲方相关管理者出具书面意见，重新交底或安排，对违反要求的由甲方相关管理人员出书面通知整改，对二次以上(含二次)不改正者处以1000元以内罚款;对不执行、野蛮施工者发现一次处以1000~5000元的罚款。

5、甲方负责办理劳务分包手续，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协调处理业主、监理及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工作。

6、甲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验收工作; 7、甲方负责对劳务方质量、安全检查督促工作。

9、乙方应自行安排从当地或其它地方雇佣的所有劳务人员，并负责其在现场的安全。乙方应配有常用药物、急需设备，并自始至终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和提供适当的预防药品保护其人员免受疫病流行的危害，以及防止现场、生活用水免受污染。

12、乙方应认真学习政府及有关管理部门质量方面的有关法令法规，并自觉执行; 13、甲方有权利和义务监督乙方是否及时发放工人工资，对有恶意拖欠及不发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所剩分包款直接发放予工人，对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予以10000元罚款。

## 七、甲方材料的使用及管理

2、对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及器材乙方应注意保管，如工程结束前未归还的按实价扣乙方。

3、现场材料按规定进行标识，堆放时不得影响场内文明施工和交通；

4、使用周转材料由乙方安排人员装运，工程完工后堆放整齐，归还甲方；

5、乙方所有出入材料、个人用品等必须有甲方的出门证；

6、混合砂浆配合比必须按比例掺加石灰晶，保证石灰用完。

八、施工注意事项：

九、其他注意事项：

2、施工人员必须衣服整洁，不留长发，严禁不穿上衣、短裤在室外行走；

3、讲究卫生，保护施工现场良好环境，严禁随地大小便；

4、施工用电严禁私拉乱接严禁使用电炉、电磁炉等电气设施；

6、严禁穿拖鞋、高跟鞋、不穿上衣上班；职工家属进入施工现场必须经项目部同意；

7、严禁挪用施工现场一切安全设施、设备，严禁随意拆除安全防护设施；

8、攀登和悬空作业严禁不配安全带；高空作业严禁乱抛材料、工具；

9、脚手架上、上料平台上严禁超载、超高、超长等；

10、严禁强令工人冒险违规作业；

500元。 施工完成后应及时返还，

12、严禁在施工中对每道工序不对工人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13、严禁接到上级发出的事故隐患通知不整改；

十、工程进度事项1‰罚款。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日

## 劳务分包合同与个人签订有效吗篇二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合同法》和有关条文的规定，现将该工程有关砖砌体分项清工承包给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任和权利，特订如下条约：

按砌砖方量承包。

按墙体实砌的墙面方量结算。

包括项目：按图纸设计要求及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书，按国家规范及图集等要求施工，泥桶、泥铲、砌砖线及其它小型工具，图线上包括的所有砌体总包干价为\_\_\_\_\_元/每方，一次性包死，中途不做任何调整。如果乙方未将工程施工完毕，中途无故退场，甲方有权向乙方拒付余下的工程款。将

余下工程款补给下个班组。

严格执行现行的有关施工验收规范和设计图纸的要求施工，确保合格，并在保证质量的要求下节约材料，如发现有浪费材料的现象，按实际材料价格翻一倍进行罚款。如因质量原因造成的返工，其材料费及人工费均归乙方自负。

砌体之前地面应按要求湿水，冲洗干净，如发现一次扣贰佰元。

- 1)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甲方有关规定。
- 2) 每层的砌体完工后应做到工完料清。
- 3) 工地现场严格进行打架斗殴。
- 4) 小孩及不工作的妇女，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每月结算一次，按已完成实际实砌的工程量墙面方量承包干价的60%付款，余款待砌体分项全部完工后付10%，余下30%待中间验收合格后付清。

自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至砌体全部完工后，工期以甲方要求为主。

乙方施工人员必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条例》施工，如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则一切责任由乙方自己承担。

- 1) 提供乙方工人的生活用水用电。
- 2) 对不服从管理和领导的班级，管理人员有关权更换。
- 3) 对不遵守公司、项目部及有关部门的安全规章制度的有权进行罚款并开除当事人。

4) 对故意浪费材料的班组，经劝阻后还不改正的有权进行加倍罚款。

5) 对有关部门要求整改的部位，乙方必须整改合格。

1) 听从甲方和监理单位的指挥，服从甲方领导，遵守公司项目部及有关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2) 自备安全帽、安全带、雨衣及劳保用品。

经甲、乙双方另行商议，如发生纠纷先由劳动仲裁及有关主管部门裁决，还不能解决的，由法院裁决。

### **劳务分包合同与个人签订有效吗篇三**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商定达成以下协议：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发包方式：甲方提供施工材料，乙方包工（自备施工工具）。

承包金额：每平米58元，实际完成正投影面积，包括垂直运料、垃圾清运等。

工期：按项目部制定工程进度计划执行。

工程质量标准：优良。

协调各施工专业施工。

按时，保质，保量提供施工材料。

开工前3天，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技术交底，提供施工所需的用水，用电。

项目质检员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进行监督检查。

### 第三条乙方负责事项

指派代表乙方履行合同，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办理应由乙方负责相关事宜。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说明进行施工，参加竣工验收。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上报工作量的时间为每月月底，按实际完成工作量的80%支付，支付额度以河北省预算定额人工工日比率执行，支付时间为次月15日-20日，工程完工付到实际完成工作量的95%，5%尾款竣工结算后一次付清。

乙方应按图纸施工，并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定》及其他相关法规和规范的规定，违反操作规程导致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自己承担责任和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甲方协调处理。

甲方项目人员对施工现场的安全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必须接受并配合检查。

乙方要指定一名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一切安全工作，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教育。

乙方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准到非施工区域活动。

甲乙双方应把防火工作作为安全管理的重中之重切实抓好。



乙方动用明火，安装电器及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必须事前告知甲方管理人员，动火时做到一人动火一人监护。

施工现场必须随时清理，因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清运至甲方指定位置，每日收工之前乙方会同甲方管理人员检查认可后，方可离开现场。

乙方在施工期间严禁抛，冒，滴，洒。在清理垃圾时不能有扬尘。如有违反，由乙方承担经济处罚及一切后果。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尽可能降低噪音对周边的影响。如有违规，由乙方承担经济处罚及一切后果。

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合同终止并追究责任。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协商解决，或有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节。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协调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提请仲裁机构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 劳务分包合同与个人签订有效吗篇四

根据教育部有关研究生的招生规定，凡属录取为定向委培的博士研究生需填写定向委培协议书定向委培协议书合同范本  
我校(乙方)为\_\_\_\_\_ (甲方)委托培养  
养\_\_\_\_\_专业博士研究生\_\_\_\_\_ (丙方)。经协商，三方达成以下协议：

- 1、丙方的人事、工资、户口、医疗等关系一律不转入我校；在学期间需向乙方交培养费\_\_\_\_\_元/年，按年缴纳，且不享受普通奖学金。
- 2、丙方在学习期间应按照乙方规定的培养方式进行培养，学籍按乙方所招收的同类博士生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 3、丙方毕业后仍回到甲方工作。此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存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负责人签字： 乙方负责人签字：

公章公章

年月日年月日

## 劳务分包合同与个人签订有效吗篇五

工程承包人： \_\_\_\_\_

劳务分包人： \_\_\_\_\_

劳务分包人： \_\_\_\_\_

依照有关法律、行zd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工程承包人已经签

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分)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分)包合同”), 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 1、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_\_\_\_\_

发证机关: \_\_\_\_\_

资质专业及等级: \_\_\_\_\_

有效期: \_\_\_\_\_

### 2、劳务分包工作对象及提供劳务内容

工程地点: \_\_\_\_\_

分包范围: \_\_\_\_\_

提供分包劳务内容: \_\_\_\_\_木工、瓦工、钢筋工、力工及现场随时发生的零工。

### 3、分包工作期限

开始工作日期: \_\_\_\_\_年月日

结束工作日期: \_\_\_\_\_年月日

总日历工作天数: \_\_\_\_\_天。

###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_\_\_\_\_按总(分)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 本工作质量标

准：\_\_\_\_\_\*\*省建筑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

## 5、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_\_\_\_\_

- (1) 本合同；
- (2) 本合同附件；
- (3) 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 (4) 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分)包合同。

## 6、标准规范

- (1) 相应施工规范
- (2)

## 7、总(分)包合同

7、1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总(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供劳务分包人查阅。当劳务分包人要求时，工程承包人应向劳务分包人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的副本或复印件。

7、2劳务分包人应全面了解总(分)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细节除外)。

## 8、图纸

8、1工程承包人应在劳务分包工作开工7天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图纸2套，以及与本合同工作有关的标准图集1套。

## 9、项目经理

9、1工程承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_\_\_\_\_ 职称：\_\_\_\_\_。

9、2劳务分包人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

职务：\_\_\_\_\_ 职称：\_\_\_\_\_。

## 10、工程承包人义务

(3)在开工前向劳务分包人提供相应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10、7按本合同约定，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动报酬；

10、8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 11、劳务分包人义务

11、6按时提交报表、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配合工程承包人办理交工验收；

11、9劳务分包人须服从工程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及工程师的指令。

11、10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劳务分包人应对其作业内容的实施、完工负责，劳务分包人应承担并履行总(分)包合同约定的、与劳务作业有关的所有义务及工作程序。

## 12、安全施工与检查

12、1劳务分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

格按安全标准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劳务分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劳务分包人承担。

12、2工程承包人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工程承包人不得要求劳务分包人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工程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工程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 13、安全防护

13、1劳务分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工程承包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13、2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工作(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劳务分包人应在施工前1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并提出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承包人认可后实施，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安全防护措施费用。

13、3劳务分包人在施工现场内使用的安全保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及其他保护用品)，由劳务分包人提供使用计划，经工程承包人批准后，由工程承包人负责供应。

### 14、事故处理

14、1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劳务分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报告工程承包人，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进行处理。

14、2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相

关规定处理。

## 15、保险

15、1劳务分包人施工开始前，工程承包人应获得发包人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及第三人人员生命财产办理的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2运至施工场地用于劳务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设备，由工程承包人办理或获得保险，且不需劳务分包人支付保险费用。

15、3工程承包人必须为租赁或提供给劳务分包人使用的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

15、4鼓励劳务分包人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15、5保险事故发生时，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 16、材料、设备供应

16、1劳务分包人应在接到图纸后7天内，向工程承包人提交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计划(具体表式见附件1);经确认后，工程承包人应按供应计划要求的质量、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和供应时间等组织货源并及时交付;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的，劳务分包人必须进行，费用另行约定。如质量、品种、规格、型号不符合要求，劳务分包人应在验收时提出，工程承包人负责处理。

16、2劳务分包人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工程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构配件。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劳务分包人应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

失。

u托、步步紧、钉子、绑线、8#线、挂线及钢筋加工设备。

## 17、劳务报酬

(1)固定劳务报酬(含管理费)。

17、2本工程的劳务报酬，为一次包死，不再调整。

17、3采用第(1)种方式计价的，劳务报酬共计元。

## 18、工时及工程量的确认

18、1采用固定劳务报酬方式的，施工过程中不计算工时和工程量。

## 19、劳务报酬的中间支付

中间支付：\_\_\_\_\_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第九层完工，支付一次；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第十四层完工，支付一次；

第三次支付时间为第十七层完工，共支付三次，总额为已完成工费的60%。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结清。

## 20、施工机具、周转材料供应

20、1工程承包人提供给劳务分包人劳务作业使用的机具、设备，性能应满足施工的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付劳务分包人使用。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



料(由工程承包人依据本合同委托劳务分包人采购的除外)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劳务分包人,保证施工需要。如需要劳务分包人运输、卸车、安拆调试时,费用另行约定。

20、2工程承包人应提供施工使用的机具、设备一览表见附件2。

20、3工程承包人应提供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一览表见附件3。

## 21、施工变更

(1)更改工程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2)增减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量;

(3)改变有关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4)其他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21、2因变更导致劳务报酬的增加及造成的劳务分包人损失,由工程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工程量,劳务报酬应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21、3施工中劳务分包人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劳务分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工程承包人的直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1、4因劳务分包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劳务分包人无权要求追加劳务报酬。

## 22、施工验收

22、1劳务分包人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劳务分包人施工完毕,应向工程承包人提交

完工报告，通知工程承包人验收；工程承包人应当在收到劳务分包人的上述报告后7天内对劳务分包人施工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或者工程承包人在上述期限内未组织验收的，视为劳务分包人已经完成了本合同约定工作。但工程承包人与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劳务分包人施工质量不合格时，劳务分包人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工程承包人的相关损失。

22、2全部工程竣工(包括劳务分包人完成工作在内)一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劳务分包人对其分包的劳务作业的施工质量不再承担责任，在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保修责任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 23、施工配合

23、1劳务分包人应配合工程承包人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工程承包人按发包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劳务分包人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劳务分包人配合时，劳务分包人应按工程承包人的指令予以配合。除上述初步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之外，劳务分包人因提供上述配合而发生的工期损失和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23、2劳务分包人按约定完成劳务作业，必须由工程承包人或施工场地内的第三方进行配合时，工程承包人应配合劳务分包人工作或确保劳务分包人获得该第三方的配合，且工程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

## 24、劳务报酬最终支付

24、1全部工作完成，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劳务报酬的最终支付。

24、2工程承包人收到劳务分包人递交的结算资料后14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工程承包人确认结算资料后14天内向劳务分包人支付劳务报酬尾款。

24、3劳务分包人和工程承包人对劳务报酬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25、违约责任

(2) 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25、2工程承包人不按约定核实劳务分包人完成的工程量或不按约定支付劳务报酬或劳务报酬尾款时，应按劳务分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拖欠劳务报酬的利息，并按拖欠金额向劳务分包人支付每日0、5%的违约金。

25、3工程承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劳务分包人支付违约金1000元，工程承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劳务分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顺延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

(1) 劳务分包人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20\_\_元；

(3) 劳务分包人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20万元，劳务分包人尚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劳务分包人工作时间不予顺延。

25、5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 26、索赔

26、1工程承包人根据总(分)包合同向发包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或其它资料时，劳务分包人应予以积极配合，保持并出示相应资料，以便工程承包人能遵守总(分)包合同。

26、2在劳务作业实施过程中，如劳务分包人遇到不利外部条件等根据总(分)包合同可以索赔的情形出现，则工程承包人应该采取一切合理步骤，向发包人主张追加付款或延长工期。当索赔成功后，工程承包人应该将索赔所得的相应部分转交给劳务分包人。

26、3当本合同的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应有正当的索赔理由，并有索赔事件发生时有效的相应证据。

(1)索赔事件发生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索赔意向通知；

(5)当该项索赔事件持续进行时，劳务分包人应当阶段性地向工程承包人发出索赔意向，在索赔事件终了后21天内，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送交索赔的有关资料和最终索赔报告。索赔答复程序与(3)、(4)规定相同。

26、5劳务分包人未按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发生错误，给工程承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工程承包人可按上述程序和时限以书面形式向劳务分包人索赔。

## 27、争议

(1)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4) 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28、禁止转包或再分包

28、1 劳务分包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劳务作业转包或再分包给他人。否则，劳务分包人将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 29、不可抗力

29、1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的定义与总包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2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劳务分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工程承包人应协助劳务分包人采取措施。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认为劳务分包人应当暂停工作，劳务分包人应暂停工作。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劳务分包人应每隔7天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通报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结束后14天内，劳务分包人应向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和有关资料。

(2) 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的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 劳务分包人自有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劳务分包人自行承担；

(6) 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工程承包人承担；

(7) 延误的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29、4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 30、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30、1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劳务分包人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如劳务分包人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0、2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劳务分包人应于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同时提出处置方案，工程承包人项目经理收到处置方案后24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工程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顺延合同工作时间。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工程承包人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

### 31、合同解除

31、1如果工程承包人不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停止工作。停止工作超过28天，工程承包人仍不支付劳务报酬，劳务分包人可以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31、2如在劳务分包人没有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之前，总包合同或专业分包合同终止，工程承包人应通知劳务分包人终止本合同。劳务分包人接到通知后尽快撤离现场，工程承包人应支付劳务分包人已完工程的劳务报酬，并赔偿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31、3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因

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31、4合同解除后，劳务分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剩余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工程承包人要求撤出施工场地。工程承包人应为劳务分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支付以上所发生的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作劳务报酬。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32、合同终止

32、1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劳务报酬价款支付完毕，劳务分包人向工程承包人交付劳务作业成果，并经工程承包人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 33、合同份数

33、1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工程承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3份，其中一份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工程承包人执1份，劳务分包人执1份。

### 34、补充条款

### 35、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合同签订后生效。

附件1：\_\_\_\_\_工程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构配件计划

附件2: \_\_\_\_\_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机具、设备  
一览表

附件3: \_\_\_\_\_工程承包人提供周转、低值易耗  
材料一览表

工程承包人: \_\_\_\_\_(公章) 劳务分包  
人: \_\_\_\_\_(公章)

地址: \_\_\_\_\_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法定代表  
人: \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委托代理  
人: \_\_\_\_\_(签字)

合同员: \_\_\_\_\_(签字、盖章) 合同  
员: \_\_\_\_\_(签字、盖章)

电话: \_\_\_\_\_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传真: \_\_\_\_\_

账号: \_\_\_\_\_账号: \_\_\_\_\_